

附件1

## 高职院校实习备案论证表

学校名称（盖章）：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  |  |                             |  |
|--|--|-----------------------------|--|
| 专业名称   | 学前教育   | 专业代码                        | 670102K  |
| 实习学生年级 <sup>1</sup>  | 2019 级<br>(五年一贯制)  | 实习时间 <sup>2</sup>           | 2022-2023 学年：<br><input type="checkbox"/> 一学年<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一学期<br><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学期 |
| 实习人数（人）  | 419  | 实习起止时间 <sup>3</sup>         |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1 月   |
| 实习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跟岗实习<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顶岗实习  | 实习单位名称<br>(全称) <sup>4</sup> | 1. 东莞市南园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br>2. 中山市光阳教育集团   |
| 论证内容   |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突破《规定》第十条要求，即顶岗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br>2. 突破《规定》第十六条要求：<br><input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br><input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br><input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 |                             |  |
| 依据（一般包括：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校企合作协议，不超过 500 字） <sup>5</sup> ：  |  |                             |  |
| 一、相关文件。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广东省《广东“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以及教育部等五部门印发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等文件精神要求，规范和加强学生的实习工作，协调学生、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关系权益，深化产教融合和校企（幼儿园）合作，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更好地服务幼教事业的发展。 |  |                             |  |
| 二、校企合作协议。学校与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协议以及学生顶岗实习三方协议，对企业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相关的审核，以及对企业旗下独资或控股的幼儿园的办学许可、办学质量进行评估，确保在合作的过程中学生实习的待遇、教学管理、人身安全等方面要有保障，明确校企双方的职能责任以及在培养学生过程中所产生的科研成果等权益后，签订合作协议。     |  |                             |  |

<sup>1</sup> 年级为学生入学时间，如学生 2019 年入学，即填写：2019 级。

<sup>2</sup> 请在相应方框打“√”，下同。

<sup>3</sup> 实习起止时间，格式如 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

<sup>4</sup>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

<sup>5</sup>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佐证材料不齐全的，备案不予通过。



理由（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 一、实习改革背景

实习实践是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重要途径，也是学生教学课程学习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强调：要“优化幼儿园教师培养课程体系，突出保教融合……强化实践性课程，培养学前教育师范生综合能力”。《广东“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也指出，要“采取初中起点五年一贯制专科学历层次模式培养幼儿园教师”“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强化师范生实践能力培养”；《广东省发展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2017-2020 年）》明确要求，“深化学前教育专业课程与教学改革，提高培养质量，强化实践能力”。当前，学前教育是国家教育政策倾斜关注的重点领域，培养实干型学前教育师资成为当务之急。

### 二、我校学前教育专业概况及实习目前存在的问题

我校学前教育专业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已成为我校的龙头品牌专业。学前教育专业学生现有 4102 人，其中，五年一贯制有 38 个教学班，在校生 1905 人。519 级学前教育专业共有 419 人，该专业毕业生就业前景较好。自 2018 年起，学校依据人才需求和市场适配结构，针对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进行调整，将培养模式同步从传统的人才培养模式（4.5+0.5）调整为 3+0.5+1+0.5（即前三年中职阶段的实习，调整到五年一贯制第七学期进行）。随着在校生规模的大幅增加，该专业面临较大的实习与就业压力，学生的专业技能实践方面要进一步强化，以增强学生的专业技能实践能力和操作水平，更好地适应未来工作岗位要求。目前该专业的传统实习模式已不能适应专业技能实践要求，主要存在如下问题：

- 1、实习单位与我校关系脱节，学校与用人单位（校企合作）联系深度不够，我校人才培养与单位人才质量需求没有完全精准对接，学生在校所学与用人单位的工作岗位要求存在一定差距；
- 2、所有实习均由学生自行到一线单位实习，规范管理难以落实，难以保证实习成效，存在安全隐患，且实习期限太短（硬性规定实习期仅为一个月），不足以保证实习成效；
- 3、实习监管、指导和考核不能有效落实；
- 4、学生对于岗位实践时间短，不能深刻了解行业岗位的实际内涵，容易在就业后产生离岗思想，造成就业的诸多不稳定性，也不利于幼教事业的创新与发展。

### 三、实行顶岗实习的必要性

- 1、实行顶岗实习改革，由学校统筹安排实习单位，有利于对学生的实习管理，更好地保证了实习的质量；
- 2、顶岗实习的精准对接，便于学校进一步了解用人单位的需求，加深校企合作的关系，了解学科前沿动态，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方案；
- 3、进一步稳定就业状态，更好地防止人才流失，有助于幼教行业的健康和稳定发展；
- 4、在加深校企合作的同时，有利于对幼教领域的进一步探索和创新，尤其是在教科研方面，将会更好地取得更多的突破。

### 四、保障措施

- 1、成立实行顶岗实习领导工作小组，完善顶岗实习规章制度；专人专责，严格管理，确保顶岗实习安全有效进行。
- 2、做好学生实习的统筹安排、监督跟踪与专业指导工作，加强与实习单位互访，及时掌握学生实习动态，确保顶岗实习质量。
- 3、为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学生顶岗实习工作安全有序进行，特制定《教育科学学院 519 级学生顶岗实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中高风险地区返校人员统计总表》、《疫情防控重点中高风险地区 519 级学生各班级分布表》、《教育科学学院 519 级学生顶岗实习晨检表》等。

专家论证意见：

针对当前大学生的基本就业状态、就业稳定性以及适用型人才技能实践的社会需求，结合国家对学前教育专业的大力发展和相关鼓励扶持的政策，经过相关的社会调研和讨论，得出一致意见：学前教育专业的大学生应加强专业技能训练和一线单位实践学习，高校与企业（幼教行业）应加强合作，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实操能力，共同培养出更具有实用性的高素质专业人才。延长顶岗实习的实践训练，可以使得学生在毕业后上岗可以迅速适应岗位需求，提高就业的更高质量。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1年6月18日

| 序号  | 专家姓名 <sup>6</sup> | 单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1   | 林泳海               | 岭南师范学院      | 教师 | 18218795401 |
| 2   | 蓝震                | 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 主任 | 13670997138 |
| 3   | 朱晓                | 广茂幼师附属中心幼儿园 | 园长 | 18022812080 |
| 4   | 邱一霞               | 化州市幼儿园      | 园长 | 13929751260 |
| 5   | 丁世萍               |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 教师 | 13542312710 |
| ... |                   |             |    |             |

学校意见：

要求根据相关的文件指导精神，制订并落实学生顶岗实习的系列管理方案和实施办法，制订并落实具体的保障措施，由学校教务处与教育系落实做好相关工作。



2021年6月20日

附件：相关文件和校企合作协议<sup>7</sup>

<sup>6</sup> 请填写学校论证专家基本情况，行数如不够，可自行增加。

<sup>7</sup> 校企合作协议须提供原件 PDF 扫描件，每份协议对应为一个文件。

